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列管及考核作業要點

第三點、第五點修正總說明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列管及考核作業要點於九十三年十一月十一日訂定，嗣經六次修正，最近一次修正分行日期為一百零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為配合實務運作及簡化行政作業，擬具本要點修正草案，修正重點如下：

- 一、 配合實務運作，修正案件提報時點及提升作業彈性，增訂民間投資金額試算表格式，由主管機關另定之。(修正規定第三點)
- 二、 簡化作業程序，修正促參資訊系統已登載案件資訊修正規定。(修正規定第五點)